

2005



人大司考丛书



国家司法考试 文书写作范例与技巧

2005
Guojia Sifa
Kaoshi
Wenshu
Xiezu
Fanliyujiao

北京万国学校

组编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人大司考丛书

国家司法考试
文书写作范例与技巧

北京万国学校 组编

撰稿人(以姓氏笔画为序)

李奋飞 汪海燕

房保国 郑其斌

等

中国人民大学出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国家司法考试文书写作范例与技巧/北京万国学校组编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5

(人大司考丛书)

ISBN 7-300-06447-7

I. 国...

II. 北...

III. 法律文书-写作-中国-法律工作者-资格考核-自学参考资料

IV. D926.1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35104 号

人大司考丛书

国家司法考试文书写作范例与技巧

北京万国学校 组编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239 (出版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lkao.net>(中国 1 考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东君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890×1240 毫米 1/32

版 次 2005 年 5 月第 1 版

印 张 5.75 插页 1

印 次 2005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157 000

定 价 12.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如何复习应对司法文书题（代前言）

司法文书题作为一种比较独特的题型在律师资格考试和司法考试中得以延续。在2002~2003年司法考试中，都命出了司法文书试题。虽然在2004年没有直接出题，但根据《2005年国家司法考试大纲》规定及相关精神，司法文书题在以后的司法考试中仍将占有一席之地，虽然不是每年必考，但也十分重要。司法文书题在司法考试中一般分值在15分以上，分值可谓不低。如何复习应对该种题型，也为广大考生所关注。本书旨在解决考生在此方面的疑惑。

在我们看来，如果要在解答司法文书题中取得成功，对于司法考试中的司法文书题必须有正确的认识，本书正是在我们对司法考试中法律文书的考试规律作以下分析总结的基础上编出的。

第一，文书种类的多样性。在以前的律师资格考试中，所考查的法律文书只有律师所写作的文书，但是现在的司法考试为律师、法官、检察官的从业资格考试，文书种类将不限于律师制作的文书，而包括律师、法官、检察官三类法律职业者所制作的文书。因此本书所编入的文书种类也是多样的，而且为了便于考生系统复习，我们将文书按照民事诉讼、刑事诉讼、行政诉讼的分类进行排列，每一类分别包括了律师、法官、检察官各自所制作的文书。

第二，考查角度的重点性。虽然三大法律职业、三类案件的司法文书是多种多样的，而且内容十分繁多，但是并不是所有的文书种类在司法考试中都可能被考查。囿于司法考试的考试性质和规律，司法考试中可能考查到的法律文书种类是有限的。如果为了应





对司法考试中的司法文书写作的考查，并不需要全面学习所有的司法文书，尤其是在考生复习备考时间非常宝贵的情况下。因此本书在编写时并没有将所有的文书都列在其中，而是选择了司法考试中可能要考到的重点司法文书种类，以帮助考生把握重点，节约时间。

第三，文书格式的正确性。在司法文书的考查中，格式是非常重要的。这是司法文书与案例分析题最大的区别所在。因此在本书中，第一部分就是文书的格式。本部分是根据有关部门颁布的格式文本而编写的，以保证考生在司法文书写作中格式的正确性。

第四，注重格式与法律制度的结合。细心的读者会发现本书在写作中不仅仅强调格式，而且尤为强调所考查的具体法律制度。这是由司法考试中司法文书题的考查方式决定的。考生一定要认识到这一点：司法考试对司法文书的考查并不限于文书的格式，甚至可以说文书的格式并不是分值的重心。在司法考试中，司法文书的出题方式是给出一个案例，让考生根据这个案例来写作司法文书或者对给出的司法文书改错。因此，除了格式之外，我们更应当关注对于该案例的实体法和程序法的分析。本书在编写时注意到这个问题，给出的【实例】基本上都是与司法考试的命题形式相一致的，即给出案例，然后要求考生写作司法文书或改错，而且其中要进行实体法或程序法上的正确分析。但本书也在某些重要的司法文书格式下的【实例】中辑录了部分真实的司法文书，这些司法文书的辑录保证了格式的正确性和严肃性。

第五，两种考查方式的结合。从目前的司法考试及《2005年国家司法考试大纲》精神来看，司法文书考查的命题方式主要有两种：给出案例，要求考生写作司法文书；给出案例和一个司法文书，要求考生对司法文书改错。两种考查方式的难度基本是一致的。我们在复习过程中应当针对这样的题型进行一些训练。本书也正是为了这个目的，而在编写过程中注意这两种题型的结合。

本书是从事司法考试辅导的专家、法官、检察官共同合作的成果，是为了考生备战2005年司法考试而奉献的，期望为考生在司



法文书题上取得突破点上一盏明灯。

虽然编者在编写过程中十分尽力，但是限于种种原因，本书可能仍会存在一些瑕疵，希望读者能来信来电批评指正，以利来年修订。

编者

2005 年 4 月



(82)	民事起诉状	民事答辩状	(二)
(101)	民事上诉状	民事反诉状	(三)
(101)	民事判决书	民事裁定书	(四)
(111)	民事调解书	民事判决书	(五)

目 录

民事诉讼文书

(一)民事起诉状	(3)
(二)民事答辩状	(12)
(三)民事反诉状	(15)
(四)一审民事判决、调解书	(21)
(五)民事上诉状	(35)
(六)二审民事判决、裁定书	(39)
(七)民事再审申请书	(47)
(八)再审民事判决书	(50)

刑事诉讼文书

(一)人民检察院起诉书	(69)
(二)刑事自诉状	(79)
(三)刑事附带民事诉状	(85)
(四)刑事反诉状	(94)
(五)一审刑事案件判决书	(97)
(六)一审刑事附带民事案件判决书	(110)
(七)刑事上诉、抗诉状	(116)
(八)二审刑事判决书	(125)
(九)再审刑事判决书	(136)

行政诉讼文书

(一)行政起诉状	(147)
----------	-------





(二)行政答辩状.....	(158)
(三)一审行政案件判决书.....	(161)
(四)行政上诉状.....	(167)
(五)二审行政案件判决书.....	(171)

行政诉讼案件

(8)	行政诉讼案件(一)
(9)	行政诉讼案件(二)
(10)	行政诉讼案件(三)
(11)	行政诉讼案件(四)
(12)	行政诉讼案件(五)
(13)	行政诉讼案件(六)
(14)	行政诉讼案件(七)
(15)	行政诉讼案件(八)

行政诉讼案件

(16)	行政诉讼案件(一)
(17)	行政诉讼案件(二)
(18)	行政诉讼案件(三)
(19)	行政诉讼案件(四)
(20)	行政诉讼案件(五)
(21)	行政诉讼案件(六)
(22)	行政诉讼案件(七)
(23)	行政诉讼案件(八)
(24)	行政诉讼案件(九)

行政诉讼案件

(25)	行政诉讼案件(一)
------	-----------

民事诉讼文书

民事起诉状

（公民提起民事诉讼用）

原告：

被告：

诉讼请求

事实与理由

证据和证据来源, 证人姓名和住址

此致

××××××人民法院

附：1. 本诉状副本

份

2. 其他证明文件

份

本區水利起訴人：謝

書文
年 月 日

注：原告、被告栏，必须写明姓名、性别、出生年月日（不知道的
可写年龄）、民族、籍贯、职业或者工作单位和职务、住址等。



格式 2

民事起诉状

(法人或其他组织提起民事诉讼用)

原告名称:

住所地: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姓名: 职务: 电话:

企业性质: 工商登记核准号:

经营范围和方式: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被告名称: 电话:

住所地: 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姓名: 职务:

电话: 经营范围:

诉讼请求

事实与理由

证据和证据来源,证人姓名和住址

此致

××××××××××人民法院 份 本起诉状副本 份

附: 1. 本起诉状副本 份

2. 其他证明文件 份

起诉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实例 1

关云是某中学的学生（15岁），一日下课回家的路上，路经一处居民楼，楼上三楼王林家的一个花盆突然落下将其砸伤。正途径此处的市政府干部赵海遇见此事，便向附近居民刘华借了一辆摩托车，送关云去医院。由于赵海对刘华的车不熟悉，车速较慢，后来终于将关云送往医院，关云经抢救后留下后遗症，经鉴定为头部被撞击、失血过多、耽搁时间过长所致。后关云的父亲向法院起诉，要求对关云的人身损害追究民事责任。请据此案情，为关云的父亲关涛写一个诉状。（注意：案情中未尽事宜可以编造，但不得显示考生姓名、考区等信息。）

民事起诉状

原告：关云，男，15岁，汉族，北京市人，学生，住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号。

法定代理人：关涛，男，40岁，汉族，北京市人，个体工商户，住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号。

委托代理人：张×，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

被告：王×，男，40岁，汉族，北京市人，工人，住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号。

诉讼请求

1. 判令被告赔偿医疗费、生活补助费1万元；
2. 判令被告赔偿误工补助费2000元；
3. 判令被告赔偿精神损失费1万元；
4. 本案的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

事实与理由

2003年10月23日下午4:00左右，关云在下课回家的路上，路经王林所住的居民楼，楼上三楼王林家的一个花盆突然落下将其



砸伤。正途径此处的市政府干部赵海遇见此事，便向附近居民刘华借了一辆摩托车，送关云去医院。由于赵海对刘华的车不熟悉，车速较慢，后来终于将关云送往医院，关云经抢救后留下后遗症，经鉴定为头部被撞击、失血过多、耽搁时间过长所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26条的规定，王林应当对其所管理的花盆坠落致人受伤承担民事责任；根据我国《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119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若干问题的意见（试行）》第144、145条，最高人民法院《关于确定民事侵权精神损害赔偿责任若干问题的解释》第1条的规定，被告应当承担原告因此支付的医疗费、生活补助费1万元，原告父母护理原告的误工补助费2000元以及精神损害费1万元。根据《民事诉讼法》的有关规定，特向贵院提起民事诉讼，请求保护原告的合法权益。

证据和证据来源，证人姓名和住址

1. 关云就诊的医院病历；

2. 证人赵海，住北京市海淀区×号；

3. 证人刘华，住北京市海淀区×号。

北京市×区人民法院

附：1. 本诉状副本1份

2. 书证1份

3. 证人证言2份

起诉人 关云

法定代理人 关涛

二〇〇四年三月二日

实例 2

由假已实事

育英学校是某市一所中专学校。2002 年该校出资兴建了一家化工厂，名为兴达化工厂，法定代表人周晓春。2003 年 6 月，兴达化工厂欲向当地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区分行×路储蓄所）借款 50 万元，找到育英学校要求提供担保，育英学校校长王晓玉为该厂出具了一份保证函，并同银行签订了抵押协议，约定以校长配备使用的富康轿车（价值 15 万元）作为抵押，并已经办理了登记。2004 年 3 月，借款合同到期，兴达化工厂无法还清欠款，银行遂提起诉讼，要求育英学校承担相应担保责任。

民事起诉状

原告：中国工商银行×区分行。

住所地：北京市×路×号。

负责人：吕平，中国工商银行×区分行行长。

电话：××××

委托代理人：刘小兵，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

被告：育英学校。

住所地：北京市×路×号。

法定代表人：王晓玉，育英学校校长。

电话：××××

诉讼请求

1. 判令被告以设定抵押的富康轿车承担抵押担保责任，拍卖价款由原告受偿；
2. 判令被告承担 50 万元借款的保证责任；
3. 本案的诉讼费由被告承担。

实例 3

请结合相关法律和理论,从执业律师法律文书规范化的角度,分析本诉状存在的问题,并改正。

案情:张二江和王三湖是前后院的邻居,张二江有子张六福(6岁),王三湖有子王法财(7岁)。2003年5月9日,张六福和王法财一起玩耍时,王法财不慎将张六福的眼睛弄伤,张六福的父亲张二江为给张六福治疗,花去医疗费2000余元。幸未造成残疾。为此,张二江多次找王三湖交涉,但王三湖拒不承担任何费用。张二江无奈,只好委托本市某律师事务所律师朱某为其进行诉讼,朱某接受委托,写下如下诉状。

民事控告状

原告人:张二江,男,31岁,汉族,××大学教师,家住本市西湖区龙景胡同30号。

诉讼代理人:朱某,本市××律师事务所律师。

被告人:王三湖,男,33岁,汉族,××公司职员,家住本市西湖区龙景胡同31号。

诉讼请求

1. 请求法院依法判处被告人赔偿医疗费、误工费、营养费、交通费和伤残补助费;
2. 请求法院判处被告人赔偿原告人精神损害赔偿金1万元;
3. 请求法院判令被告人向原告人公开赔礼道歉。

事实和理由

2003年5月9日,张六福和王法财一起玩耍时,王法财不慎将张六福的眼睛弄伤,张六福的父亲张二江为给张六福治疗,花去医疗费2000余元。幸未造成残疾。为此,张二江多次找王三湖交